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8 年 4 月 23 日已经二届十二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董事、监事：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

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目前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公司的经营管理目标和具体情况制定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

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以下基本要素：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变化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一）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的基本情况。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股东及股东大会。公司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权利；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和规定。

关于控股股东和公司。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方面完全分离，公司经营业务、机构运作、财务核算独立并独立承担经营责任

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能够按照法定程序和规范要求做出。

关于董事及董事会。公司 9 名董事，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结构合理，公司董事选聘程序规范、透明，董事选聘过程公开、公平、公正、独立，董事资料真实、完整，董事人选事前均获得有关组织和本人的同意，并有书面承诺；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各委员会发挥各自的工作职能，以确保公司董事会公正、科学、高效决策，充分履行董事会各项职能。

监事和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监事会成员由股东大会和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成员都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独立有效地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公司财务等；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和意见。

关于公司利益相关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员工、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与他们积极合作，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关于信息披露。为规范公司及子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等基本制度，按照上市公司持续信息披露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2、机构设置与职权分配

公司目前设置了7个职能管理部门，分别是：董事会办公室、财务管理部、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企业管理部、审计部、市场部；6个业务部门，分别是：工业计算机应用事业部、办公自动化事业部、软件与通信事业部、智能工程事业部、油气信息化事业部、图像视觉事业部；3个支撑部门，分别是：研发中心、自动推理实验室、物业管理中心。3个子公司，成都中科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科院金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成都中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各部门按照独立运行、相互制衡的原则，通过相应的岗位职责，使各部门职能明确、权责明晰、能有效执行公司管理层的各项决策。

3、内部监督体系

公司设有较完善的内部监督体系，公司监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下设的审计部都是公司内部监督体系的组成部分。三个机构各司其职，相互补充，保障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是公司董事会下设机构，由公司董事成员中的 3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人，召集人是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重大关联交易，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公司设置了审计部，审计部对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负责，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根据《审计工作制度》的要求，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和监督工作，包括监督和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评价内部控制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提出完善内部控制建议；定期与不定期地对职能部门及分子公司财务、内部控制、重大项目及其他业务进行审计和例行检查，控制和防范风险。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依规定对公司及子公司财务收支及各项经济活动进行监督、审计，并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法性、有效性进行监督和评价。

公司审计部门以及相关制度的建立，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和治理结构，促进和保证了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

4、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依据自身发展的需要，制定了人才战略和一系列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政策，对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的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掌握重要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的员工离岗的限制性规定等

均制定了相关的制度予以规范。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提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结构和审批程序；评估及批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二）风险评估

公司通过风险评估及时识别、系统分析经营活动中的相关风险，合理确定风险应对策略。公司通过日常管理和监督、内部审计、外部审计等方式形成了动态的风险评估机制，在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时，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及时识别和充分评估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并考虑可以承受的风险程度，以合理设置内部控制或对原有的内部控制进行适当的修改、调整，采取相应的策略，确保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到目前为止各类风险基本得到了有效的控制。识别的风险主要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1、行业环境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所在的烟草、石油等领域都可视为垄断行业，以前，客户对成本的敏感性不强。随着 2017 年十九大的召开，中央实施的新一轮系列巡视工作的开展，政府各项支出出现明显缩减，特别是国家对相关垄断行业的严管和调控，以及部分行业如烟草信息化建设高峰的结束，客户逐渐开始精打细算，单个项目的投资规模和合同金额有可能下行波动。2018 年此风险可能继续加大，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2、人力成本风险

公司作为技术密集型的高新技术企业，在人工智能及分析领域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和专利技术。优秀的人才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基础，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变化，业内企业对核心技术人员的争夺已日趋激烈，公司近期已出现部分研发人员流失情况，加上公司 2017 年成功上市，若公司未来不能在薪酬、待遇、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有效的激励机制，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可能会出现流失，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风险

本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原值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70.70%，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加，应收账款余额也呈上升趋势。虽然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和垄断企业，此类客户资信状况良好，但若出现财务状况恶化，将会使本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若此类客户出现延迟付款情形，可能对公司的营运资金和经营性现金流构成压力。

（三）控制活动

公司通过多年的实践和不断改进，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和风险防范体系，定期召开总经理办公会、经营分析会等生产经营工作会议，及时处理公司出现的新问题，分析市场的新动态，寻求最佳的解决方案，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稳定的运转，及时防范各类风险。内部控制情况如下：

1、公司部门、子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企业战略、规划、技术研发、投融资、市场运营、财务、内部审计、法律事务、人力资源、采购、销售、质量、安全、环境保护等各项容易产生风险的业务，包括：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仓库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审计管理制度、人力资源制度、子公司财务管理规定等等。

公司与子公司均实行目标和预算管理、财务管理、审计管理、信息披露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重大经营活动管理。

确立子公司的经营目标及发展规划与母公司的总目标及长期发展规划始终保持相互协调和总体平衡，子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政策与母公司基本保持一致。重大事项履行授权和审批程序，业务由相应职能部门归口，日常管理比照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执行，母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子公司实施内部审计。

2、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十分重视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作了详尽的规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依照该规定执行。

3、公司在业务、财务工作方面的内部控制情况

(1) 公司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和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

应用指引——资金》的相关规定，严格控制现金收支业务和现金的使用范围，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严禁下属企业及相关人员进行期货交易、擅自向外单位出借多余资金、私设银行账户等等。

(2) 公司成立了采购评审委员会，合理规划和设立采购与付款业务相关岗位。规范了物资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款项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并经严格审核后才能支付。其中单个采购合同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特殊采购，还需由公司采购评审委员会组织进行相应的报价启封、现场投标、竞争性谈判等工作，并由公司采购评审委员会最终确定中选供应商及商务条款。子公司和母公司执行同样的控制标准和操作流程，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明显漏洞。

(3) 公司制定了较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实行公司、事业部、项目组三级管理体制，分级管控，管理职责由上到下逐步细化。以项目立项评审为起点，以项目验收结项为终点。对项目立项、实施和验收、收款方式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严格控制项目整个生命周期。采用预算管理，明确各项成本费用的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控制，节支增效。

(4) 公司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采用职责分工、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丢失、毁损。

4、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情况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对外投资的权限集中于公司本部，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均有明确规定。公司没有发生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四）信息披露与沟通

公司建立并修订了《信息与对外宣传管理实施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控制。明确了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及传递程序，确保信息传递的及时、有效、畅通。

公司实施信息披露责任制，将信息披露的责任明确到人，相关责任人须履行及时报告重大信息的义务，确保应予公告的各类信息及时、准确、完整、公允地对外披露。

公司充分利用协同平台、项目管理平台等办公软件，使得信息在各管理层级、各业务单位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的传递更迅速、沟通更便捷。

公司保持与相关监管部门、中介机构、行业协会、业务往来单位的密切联系，并通过市场调查、网络传媒等渠道，及时获取外部信息。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检查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

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检查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